



# 《主角》： 于平凡淬炼本心 于坚守成就主角

王建江/文

当忆秦娥第一次在黄土坡上跟着舅舅哼出那声秦腔时，她不会想到，这一嗓子喊出的不仅是戏词，更是自己跌宕起伏的半个世纪。央视热播大剧《主角》是喧嚣荧屏里难得的一股清流——没有华丽特效，没有开挂逆袭的狗血剧情，用最质朴的烟火人间、最真实的岁月沉浮，讲述一代人的坚守与成长，让我在娓娓道来的故事里读懂了苦难的意义，也重新定义了何为人生的“主角”。

这部改编自茅盾文学奖同名小说的精品剧集口碑与收视双双破圈。剧集横跨半个世纪，以秦腔名伶忆秦娥的人生轨迹为主线，以一方戏台为载体，串联起数十年的时代变迁，既描摹出一代戏曲艺人的命运起落，也记录下传统戏曲的兴衰起伏，藏着匠心，藏着苦难，更藏着普通人最珍贵的人生底色。

## 从泥泞起步，在无人问津处扎根

忆秦娥的一生，始于困顿，成于磨砺。故事开篇，秦岭黄土高原上的放羊娃易来弟，本是山野间自在烂漫的孩童，却因父亲意外重伤、家道骤然崩塌，被舅舅胡三元带入县秦腔剧团，从此与戏台结下半生不解之缘。命运从未偏爱这个贫苦无依的少女——初入剧团，没有鲜花掌声，只有冷眼、排挤与委屈。她天资平平、木讷寡言、不懂人情世故，又因舅舅刚正耿直屡冲行业歪风被无端牵连，最终沦为烧火打杂的小丫头，终日困在烟熏火燎的灶台边。

日复一日的烟火劳作磨糙了她的双手，却压不垮她骨子里的倔强。“天生打杂的命”这句嘲讽像一道烙印，可最动人的从来不是天赋与运气，而是绝境中不肯低头的生命力。旁人休憩闲聊时，她借着拉风箱的节奏偷偷压腿；洗菜间隙凝神细听台上唱腔，默默揣摩台步与神态；夜深人静众人散尽后，她独自跑到院中泥地一遍遍下腰、翻滚、练功——长年累月的苦练，竟在坚硬的泥地上磨出两个浅浅的坑。无名师提携，无同伴帮扶，她把所有的委屈、孤独与不甘尽数化作汗水，在无人问津的角落扎根蓄力，静待破茧成蝶。

## 戏台上下，两种人生

半生悠悠岁月，忆秦娥始终游走在戏台荣光与人生风霜的两极之间。同行的嫉妒构陷、复杂的人际纠葛、一地鸡毛的婚姻、至亲离世的锥心之痛，加之时代浪潮冲击下传统戏曲日渐式微、剧团几经改制人心四散——她的人生始终起落不定、风雨相伴。戏台之上，她是唱腔苍凉高亢、身段风华绝代的秦腔名伶，聚光灯下熠熠生辉；走下戏台褪去戏服与妆容，她只是一个普通女

子，独自面对生活所有风雨，在柴米油盐的琐碎与生死离别的苦楚中艰难跋涉。戏台上的她，是万人喝彩的“角儿”；戏台下的她，却是连哭都要躲起来的凡人。

这份不加修饰的真实，拥有直击人心的力量。我们身处浮躁的时代，人人渴望速成、畏惧挫折，遭遇一点困境便迷茫内耗、半途而废。可忆秦娥的半生沉浮告诉我们：世间从无凭空而来的璀璨，所有惊艳众人的绽放，背后都是无人知晓的隐忍与坚守。她从来不是天生的强者，会迷茫、会痛苦、会脆弱低落，可她从未被彻底打倒——这份“熬得住、沉得下、守得住”的定力，正是当下最稀缺的品质。不必逃避困境，那些吃过的苦、踏过的坎，终会化作成长的底气。

## 择一事守一生，秦腔即信仰

《主角》不只是一位女性的成长史，更是一部鲜活的秦腔艺术兴衰史、老一辈艺人的初心坚守史。时代飞速迭代，流行娱乐与快餐文化席卷市场，传统戏曲渐褪昔日荣光，观众流失、行业萧条，许多从业者转身逐利、妥协退让。可总有一群赤诚的戏曲人，不为外界喧嚣裹挟，不为眼前利益动摇，一生扎根一方戏台，恪守“戏比天大”的初心。

于忆秦娥而言，秦腔早已超越谋生技艺，成为融入骨血的信仰。纵使人生屡屡受挫、低谷常伴，生活予她万般苦难，可只要锣鼓声起、脚踏戏台，她眼底所有的迷茫与疲惫便一扫而空，心中只剩对秦腔最纯粹热烈的热爱。她不懂圆滑、不善交际，两段婚姻皆留遗憾，与亲人亦有难解的隔阂，人生满是缺憾——可唯独面对戏曲，她始终纯粹专注、全力以赴。从青涩懵懂的打杂学徒，到名震西北的名伶，再到晚年看淡名利、潜心传艺的老艺人，半生光阴只深耕戏曲这一件事，用一生把平凡的热爱熬成岁月最动人的风景。

剧中的胡三元同样让人肃然起敬。他性情刚烈、嫉恶如仇，痛恨行业歪风陋习，因不肯妥协屡遭排挤、半生坎坷，却始终不改本心、不负戏台。纵使命运百般苛待，他始终紧握鼓槌，晚年组建戏班骑三轮车走村串乡扎根山野，一声声铿锵鼓点，敲出了戏曲人的赤诚本心，也守住了永不褪色的匠人风骨。

这群戏曲人的坚守深深治愈了当下的浮躁——太多人做事浅尝辄止、急于求成，追逐短期红利却难沉心深耕一事。我们总羡慕他人光鲜，期盼一蹴而就的成功，却不愿承受沉淀的寂寞。《主角》

用最朴素的故事诠释：人生无捷径，深耕方能致远。择一事、守一生，耐得住寂寞、守得住本心，看似缓慢，实则是最坚定有力量的活法。

## 戏台有主次，人生无配角

初看以为是女大主爽剧，追完全剧才恍然——它最高明之处恰是打破世俗套路，重新定义了“主角”。没有完美无缺的英雄，没有毫无瑕疵的人设，忆秦娥执拗倔强、耿直纯粹、不懂变通、不善交际，从来不是世俗标准里的完美赢家。但她始终忠于本心、忠于热爱、忠于底线，纵使孤身前行风雨半生，也从未轻言放弃随波逐流。这份不完美中的坚韧与赤诚，远比虚构的完美人设更打动人心。不只忆秦娥，傲骨铮铮的胡三元、自尊自强的花彩香，还有剧团里默默耕耘的学徒、潜心伴奏的乐手、任劳任怨的后勤——他们都是时代洪流里渺小的普通人，为生计奔波烦恼，却始终热爱生活、坚守热爱，活成了独一无二的自己。

这精准治愈了大众的“配角焦虑”。生活中，我们总习惯性仰望他人高光、深陷攀比自卑，觉得自己平凡渺小不值一提。可《主角》告诉我们：戏台有主次，人生无配角。聚光灯下的名角是主角，烟火人间里踏实生活、默默坚守、认真度日的普通人，同样是自己人生舞台上无可替代的主角。平凡不等于平庸，普通也绝不代表渺小。接纳自己的不完美，包容生活的平淡琐碎，守住热爱、不负本心，便是最好的人生姿态。

此外，《主角》以影像为载体让古老秦腔焕发新生。主创扎根陕西实景拍摄，演员苦练功底，服化道、场景、程式动作高度还原年代风貌，完整呈现秦腔从乡间演艺、专业剧团鼎盛到受冲击式微的全过程。晚年的忆秦娥褪去光环，将全部心血倾注传艺育人——不仅传授唱腔身段，更传递“敬畏舞台、戏比天大”的匠人精神。一门古老艺术的生生不息，源于一代代艺人不计得失的坚守与赓续，文化传承不是空洞的口号。正是无数普通人的默默坚守，才让传统文化跨越岁月、生生不息。

戏台锣鼓总会落幕，但人生的舞台永远向前。真正的人生主角，从来不是天赋异禀、一路顺遂的强者，而是纵使历经风雨、满身缺憾，依然坚守本心、笃行不怠的普通人。无论身处何种境遇、是否身居聚光灯下，只要热爱生活、踏实笃行、不负热爱、不负本心，便是自己人生独一无二的主角。

## 当石头开始诉说 ——读《石塘石屋聚落与建筑》有感

黄翰 黄玉成/文

石头会说话吗？读完宣建华、田一川、丁钰杰合著的《石塘石屋聚落与建筑》，我的答案是：会的。

那些沉默的石墙、错落的石屋、蜿蜒的石巷，一旦被放在文化语境中解读，便开始讲述一个关于人与自然、历史与现实的漫长故事。这本书由中国建设科技出版社出版，二十余万字，基于作者十余年的实践研究与理论探索，系统解析了石塘独特的石屋聚落形态与建筑特征。全书从社会、生产、生活三大要素切入，深入探讨移民文化对多元民间信仰的塑造、码头与聚落空间骨架的关系，以及街巷模式、淡水体系等生活智慧；同时结合闽南石构建筑的对比研究，揭示石塘石屋适应台风气候的构造技艺。书中通过测绘案例与保护实践，展现了聚落肌理形成的内在逻辑及其人居智慧，为传统村落保护与更新提供重要借鉴。

石塘镇位于浙江东部沿海，因其层层叠叠的石屋被誉为“东方巴黎圣母院”，又因中国大陆新千年第一缕曙光首照地而名声大噪。翻开这本关于石塘石屋的著作，我们意识到，石塘石屋绝非简单的建筑形式，而是一个完整的文化生态系统，是人与自然、历史与现实持续对话的见证者。

石塘石屋的诞生，首先是人与自然博弈的智慧结晶。面对台风肆虐、雨水侵蚀、阳光暴晒的严酷环境，石塘先民选择了最质朴也最坚韧的石头材料，就地取材，将粗犷的花岗岩变为遮风挡雨的庇护所。石墙的厚度、屋顶的坡度、窗户的大小，每一处设计都蕴含着对自然的深刻理解与巧妙利用。这种智慧并非出自建筑师之手，而是源于世世代代的生活实践，是集体验的沉淀，是地方性知识的物化。在石屋面前，我们当代的“绿色建筑”“生态住宅”，有时显得过于技术化和矫情，缺少了那种与土地血脉相连的朴素与真诚。

石屋聚落的空间布局则是一部无声的社会史。书中详细描绘的石塘聚落，其街巷肌理、邻里关系、公共空间，无不映射着独特的海洋文化精神。窄巷既可减少台风侵袭，也促成了邻里间的亲密接触；开阔的码头空间是信息交换的节点，也是社区认同的孵化器。石屋之间互为依托、互为背景，形成一个有机整体。这种聚落形态不是几何规划的结果，而是有机生长的产物，每一寸空间都承载着真实的生活痕迹。书中以石塘里簕村为重点案例，分析了鸬鹚咀路始端广场、三角广场、大奏鼓广场、禹王庙、庙前广场及观景平台等空间节点，这些场所不仅为民众活动提供了空间，也为不同位置的观察者呈现出丰富多样的村落景观风貌。

最动人之处，在于书中对石屋文化象征意义的阐释。石屋不仅是居所，更是渔民精神的锚点。每一块石头都记录着海上作业的危险与艰辛，每一个角落都储存着亲人等待的焦虑与重逢的喜悦。石屋的坚固，成为对抗海洋不确定性的心理支撑；房屋的温暖，则是远航归来的最大慰藉。在这种意义上，石屋构成了海洋文化独特的心理地图——以家为坐标原点，以海洋为冒险空间，每一次远航都是离开与回归的循环。这种文化心理与现代社会的流动与漂泊形成鲜明对比，让我们看到了另一种可能的人地关系。

在现代化浪潮中，石塘石屋面临着严峻的挑战。年轻一代离石屋而去，追求更“现代”的生活方式；旅游开发将石屋变为消费对象，原真性面临侵蚀；传统建造技艺濒临失传，石屋维护成为难题。书中记录的石屋变迁，实际上是全球范围内传统聚落命运的一个缩影。作者并未停留在怀旧与惋惜的阶段，而是积极探索石屋在现代语境下的可能性：如何让石屋既保持文化基因，又能满足现代生活需求；如何在保护与发展之间找到平衡点。这种不回避矛盾、寻找出路的态度，使本书超越了单纯的文化怀旧，具有了现实关怀与实践意义。

掩卷沉思，石塘石屋给予我们的不仅是对一种建筑形式的认知，更是对居住本质的重新思考。在标准化、商品化住宅成为主流的今天，石屋代表着另一种可能性：建筑可以是与土地对话的结果，可以是集体记忆的载体，可以是文化认同的象征。每一座老房子的消失，不仅是物质实体的消亡，更是特定生活方式与智慧经验的湮灭。保护石屋，不是将其封存存在时间的琥珀中，而是让它在新的时代继续“说话”，继续传承那种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智慧。

在这个意义上，石塘石屋不仅值得保护，更值得被当代建筑实践所学习与转化。石塘永远是我们的乡愁。

## 人生路遥，莫忘来路 ——读路遥《人生》有感

点点/文

读完《人生》最后一页，我盯着“路遥”两个字愣了好一会儿。陕北的黄风好像从纸缝里透出来，土腥味呛得嗓子发干。恍惚间看见高加林背着铺盖站在村口，脚下是黄土，眼前是回不去的从前。

路遥的《人生》发表于1982年，写的是改革初期陕北农村知识青年高加林在城乡之间的挣扎与抉择。四十多年过去，书里那个年轻人的困惑，依然是今天许多人的困惑。

高加林高中毕业当上了村里的民办教师，以为这辈子的出路就在眼前。可一纸暗箱操作，职位被大队书记的儿子顶替了。他愤怒、羞耻，把自己关在屋里躺了一个多月，末了还是得扛起锄头下地，从“先生”重新变回农民。就在他心灰意冷时，不识字的农村姑娘刘巧珍捧着一颗金子般的心来了——她敢在大路边上拉他的手，敢当着全村的面说爱他。高加林把这颗心攥在手里当浮木，可心里还惦记着城里的霓虹灯。后来，叔父替他谋到县委通讯干事的职位，他进了城，遇见了能聊海顿、聊世界局势的黄亚萍，就把手里的金子扔了，去抓那个看起来更亮的前程。

我们都骂过高加林。可换作是你站在那个岔

路口，敢说不犹豫？路遥没把他写成纯粹的坏人——他写高加林选了黄亚萍之后，一个人在屋子里坐到天亮，烟头烫到手指都没觉得疼。

可命运最公平。一封举报信摔碎了他所有的梦。你以为你捡起来的是啥？那是草，是泡馍。

从县城回村的路上，他走了很久。快进村时天已黑透，他在村口的土坎上蹲下来，摸出一根烟，划了三根火柴才点着。烟头的红火在风里一明一暗，他抽完一根又点一根。最后把烟蒂摁灭在鞋底上，站起来拍了拍膝盖上的土，推开了自家的木门。

德顺爷爷第二天来找他，老人家蹲在门槛上，烟锅子磕了磕：“加林，你把巧珍那块金子扔了，你以为你捡起来的是啥？那是草，是泡馍。金子扔到地上，有人捡。草扔到地上，没人捡。”

巧珍被分手那天，没有哭闹。她站在村口大柳树下，看着高加林的背影走远了，才转过身。眼泪掉下来时用手擦了一把，吸了吸鼻子说了句“那就这样吧”，然后回家，照常喂猪、烧火、下地。只是那天晚上，她屋里的灯亮到很晚。后来，高加林落魄归来，她已嫁作人妇，却还悄悄求当书记的亲戚给高加林安排教师岗位——被辜负的巧珍，选择了不怨不恨。

高加林最终走到村后黄土坡上，趴下来，十指抠进土里，肩膀一耸一耸地抽。他哭的不是巧

珍走了——巧珍走的时候他没哭。他哭的是自己折腾了这些年，以为攥住了最想要的东西，低头一看两手空空，连脚下的根都叫自己刨断了。

路遥在书里藏了个朴素的道理：人可以有理，但不能丢了脚下的根。这根是什么？是生你养你的那片土地，是做人的良心，是走再远都不能忘的本分。高加林丢了巧珍，就是丢了自己最厚实的那部分根。

如今的我们在城市漂着，为了所谓的体面，也常把曾经掏心掏肺的人或来路嫌“土”地扔在身后。可你看看巧珍——天不亮起来喂猪，手上冻疮裂了口子缠块布接着干，爱就掏心掏肺地爱，被辜负了也不怨天尤人，嫁了人就踏踏实实过日子。她的“认命”不是消极，是看透生活后仍守着的厚道与善良。

这世上聪明人太多，最后能过得舒坦的，往往是那些守着本分、揣着良心的“笨人”。高加林哭完，不还是得爬起来，拍掉膝盖上的土，接着走？

高加林最后回到村里，巧珍已嫁人。脚下的土还是那片土，根却再也接不回去了。路遥没写他后来怎样——书就那么完了，像黄土高原上突然断掉的路，前头是沟是崖，谁也不晓得。

人生路遥，莫忘来路。脚下的土还在，根就还能扎下去。